

证券代码：300084

证券简称：海默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6—004

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1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1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（所有董事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）。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会议由董事长窦剑文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向兴业银行兰州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：

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兰州分行申请1,000万元（或等额外币）的贷款，贷款期限1年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1月21日